湖南法治报

2023-08-17

第 98 期

邮政重点推荐报刊

国内统一刊号 CN43-0068

邮发代号 41-73

今日 8 版

总第 0194 期

新华社北京 8 月 15 日电(记者 刘硕 齐琪)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15 日联合发布了一批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包括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检察院诉芜湖市农业农村局行政公益诉讼案等 10 件，涵盖流域保护、草原资源保护、林地资源保护、固体废弃物污染、水污染防治等方面。据介绍，此次发布的案例均为起诉案例，旨在引领检察机关在办案中兼顾“公益”和“诉讼”，针对整改不到位的，敢于、善于运用提起诉讼的法律手段强化监督效果，高效制止违法行为，修复受损公益。案例还体现了审判机关充分发挥居中裁判职能，在公益保护中发挥司法作用。

让矛盾纠纷化于未发止于未诉

深化走转改 调研解题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曾雨田 通讯员 曹天宇

近年来，龙山县人民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探索建立前端源头减量、中端提质增速、末端息诉止纷的诉源治理 3 级过滤体系。形成了“调解优先-审判相辅-普法反哺”的完整闭环。

近日，本报记者走进龙山县人民法院。看他们如何用“三三”制一站式解纷工作法，让矛盾纠纷化于未发、止于未诉。

乡音化乡愁 党建引领新“枫”路

龙山地处武陵山区腹地的湘西北，总人口 61 万，以土家族、苗族为主的少数民族占 81%，当地民风淳朴，有极具地方特色的民族文化和风俗习惯。

“‘三三’制一站式解纷工作法，就是依靠党委总揽全局，人民法院主推并指导，推动村(社区)、乡镇(街道)和县直部门 3 天必调、必调 3 次，县级 3 调联动、3 周办结。在矛盾排查、诉前调解、诉调对接等方面精准发力，将法治、乡风、民俗有机融合，让土家苗寨也能打通纠纷化解‘高速路’。”龙山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杜丛志介绍。

前不久，家住水田坝镇的王某因土地征收补偿款分配问题与同族兄弟发生争执，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村委多次上门组织调解，但双方一直未达成一致意见。

为此，龙山法院茨岩法庭对争议进行了现场走访调研。勘地界、查实情，结合本地风俗民情，联合当地村镇干部、派出所、司法所和有威望的老人，对双方当事人进行劝导。从法律条款和利害关系等多种角度释法。 (转 02 版①)

多方协作探讨 共建美丽新湖南

本报讯(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曹国强)8 月 15 日是首个全国生态日。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共青团湖南省委指导，省生态环境厅宣传教育与对外合作处、共青团湖南省委社会联络部、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省生态保护联合会主办的“凝心聚力共建美丽新湖南”绿媒沙龙暨首个全国生态日公众开放活动，在省生态环境厅举行。活动组织公众对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进行了参观学习，发布了 2020-2022 年湖南省生态环保组织发展现状调研报告，并邀请嘉宾就进一步凝聚合力、共建美丽新湖南进行了研讨。

湖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是国内最早成立的省级生态环境监测机构之一，也是国家环境保护重金属污染监测重点实验室的依托单位。在参观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后，代表纷纷表示，通过参加此次活动获得了生态环境安全知识。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党委书记、主任余涛表示：“作为全国第 1 批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单位，省中心将以全国生态日为契机，进一步创新公众开放活动，开展环保设施‘云开放’工作，线上线下两手抓，让公众近距离感知、体验生态环境监测工作。”

省生态保护联合会还在活动中发布了《2020-2022 年湖南省生态环保组织发展现状调研报告》。报告显示，我省生态环保组织近年得到长足发展，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组织达到 353 家，环保志愿服务已经成为我省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力量。尤其在推进公众环境意识提升方面发挥了日益凸显的作用，72%的环保社会组织把生态环境教育列为首要议题。但我省生态环保组织依然存在资金严重不足、高层次人才资源短缺和专业服务水平尚待提高等问题。

在绿媒沙龙活动中，政府部门、社会组织、高校、媒体、企业的代表纷纷建言献策，表示无论是社会组织、还是职能部门，都需要提升自身的专业性，把握时代脉搏不断创新进取，注重多方协作，积极发挥环保社会组织力量，动员全社会行动起来，共建共治共享美丽新湖南。

“我们将继续积极探索‘科技+检察’办案模式，优化取证效果，充分发挥技术力量，实现更精准、更精细、更智能的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助推检察监督工作取得新成效。”长沙市天心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何维说。8 月 15 日是全国首个生态日，检察官通过无人机动态巡查建筑垃圾倾倒区域，固定证据，同时对该范围内“加拿大一枝黄花”治理成效回头看，防控外来物种入侵与保护生物多样性。 **通讯员 喻曦**

外卖小哥从高处跌落重伤谁担责

湖南法援故事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罗霞 通讯员 林瑜

“风里来雨里去，陪伴我的只有不知疲倦的小电驴……”这首网络歌曲《外卖小哥》的歌词，道尽行业的背后心酸。而从事外卖送餐行业，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却鲜为人知。

日前，醴陵市法律援助中心就办理了这样一起案件。美团外卖小哥从 4 楼高处坠落造成 7 级伤残，公司却拒不承认双方之间存在劳动关系，将责任推向第三方平台美团外卖。

能否确认劳动关系，直接影响外卖小哥能否认定工伤得到相应的赔偿。在法律援助律师据理力争下，该案经过劳动仲裁、一审、二审，均确认双方存在劳动关系，保障了外卖小哥的合法权益。

外卖小哥从 4 楼坠落重伤

去年 7 月 16 日，29 岁的易某与醴陵市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合同书》，期限为 1 年。双方约定工作没有试用期，根据第三方平台(美团外卖)生产工作任务的需要，为该公司所在管辖范围内的外卖业务提供送餐任务。

工作不到两个月，易某在送餐过程中，不慎从某小区 4 楼坠落，导致重伤，入住株洲市中心医院进行治疗。

此后，易某多次找公司协商要求认定工伤。而公司以双方之间签订的是劳务合同为由，不承认与易某之间存在劳动关系，拒绝配合工伤认定。

易某只得向醴陵市法律援助中心求助，后者受理后指派湖南弘扬律师事务所律师程志响律师承办该起工伤事故赔偿案。

接受指派后，程志响立刻着手会见、调查、收集证据等工作。他调查了解到，公司是第三方平台美团外卖的地区代理公司，该地区的外卖骑手均由该公司管理，易某与公司形成事实上的劳动关系。

2022 年 8 月 31 日，程志响代拟劳动仲裁申请书，向醴陵市劳动仲裁委员会提起劳动仲裁申请，请求确认易某与公司之间存在劳动关系。

是否存在劳动关系成争议点

公司否认与易某之间的劳动关系，称“外卖行业属于互联网行业，有其特殊性。公司与他签订的是《劳务合同》系劳务关系，他根据第三方平台规则工作，公司并没有对他进行日常工作的依附性管理。且他工资不是由公司发放，而是在第三方平台提取”。 (转 02 版②)

主管/主办 湖南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湖南金鹰报刊社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湖南日报印务中心(长沙市望城区黄金西路 989 号) 发行方式：邮政发行 零售价 2 元

总编辑 刘正勇 社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42 号新湖南大厦事业楼 (410005) 新闻热线：0731-84802117 广告热线：0731-84802118 本版编辑 陈佳婧 版式 王诚杰